

## 資訊科技及通訊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

### 「核心技能」職能範疇

名稱	了解保障資料原則
編號	107864L1
應用範圍	這個能力單元適用於所有負責或處理個人資料的資訊科技人員。在大數據及物聯網 ( Internet of things · IoT ) 的年代，個人資料無處不在，且可能被誤用。所有資訊科技人員及他們工作的機構在香港收集、持有、處理或使用個人資料時，應明白並遵守保障個人資料原則。
級別	1
學分	1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了解保障資料原則的所需知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擁有良好的閱讀能力，能閱讀不同的產品技術手冊、使用指引、使用程序及機構的指引和程序等</li> <li>• 擁有數據安全的基本知識</li> <li>• 擁有職業安全程序的基本知識</li> </ul> <p>2. 了解保障資料原則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了解需要保護數據的原因，例如適用於機構的客戶、員工及供應商的數據私隱要求</li> <li>• 了解香港個人資料 ( 私隱 ) 條例。尤其在收集、持有、處理及使用個人資料時，企業應遵守條例中訂明與下列相關的保障資料原則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○ 收集個人資料的目的及方法</li> <li>○ 個人資料的準確性及保留時間</li> <li>○ 個人資料的使用</li> <li>○ 個人資料的保安</li> <li>○ 應公開的資料</li> <li>○ 個人資料的查閱</li> </ul> </li> <li>• 了解並遵守機構的保障資料政策</li> <li>• 了解處理個人資料時的保障安全要求，並採用業界中最佳而合適的資料保安技術來獲得最佳的保護，以符合機構及監管的要求</li> </ul> <p>3. 展示專業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致力採取所有切實可行的步驟，確保個人資料得到保護，不會未經授權或意外地被查閱、處理、刪除、遺失或使用。</li> <li>• 參與改進機構的資料保障程序</li> </ul>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了解保障資料十分重要的原因，以及一間機構需要保障資料政策的原因</li> <li>• 了解保障資料原則</li> </ul>
備註	